镇宁自治县良田镇森林防火专职消防员

补充招聘公告

为进一步充实良田镇森林防火队力量，根据《良田镇“森林防火应急队”组建工作方案》，良田镇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专职消防员人员2名，现将招聘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原则

坚持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，公开招聘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本次招聘工作，成立良田镇招聘工作领导小组，在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招聘工作。

三、招聘岗位人数及工作地点

（一）招聘岗位：镇宁县良田镇森林防火专职消防员

（二）招聘人数：2名

（三）工作地点：镇宁县良田镇人民政府

招聘人员，实行一年一签合同制，根据实际工作表现情况确定是否续签。

四、招聘对象及招聘条件

（一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热爱祖国，热爱社会主义。

（二）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。

（三）年龄在25周岁以上，40周岁以下，限男性，有适应消防工作能力的年龄可以适当放宽。

（四）安顺市户籍。

（五）体貌端庄，身体健康，具有正常履行工作的身体条件。

（六）大专及以上学历，在同等条件下，建档立卡户、有2年以上工作经验、退伍军人或曾经从事过特巡警相关职业人员优先录用。

（七）能够熟练运用计算机，有较好的语言表达能力。

五、以下人员不得报考

（一）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。

（二）不符合招聘岗位所需资格条件的。

（三）任职(工作)或服役期间发生重大责任事件;曾因贪污、行贿受贿、泄露国家机密等原因受到过党纪、政纪处分。

六、待遇情况

（一）试用期两个月，工资2500元/月，转正后工资3500元（其中300元作为年终绩效考核）/月(不含五险)。

（二）缴纳五险和购买意外伤害险。

七、报名及资格审查

（一）报名时间：2021年1月23日—2021年1月27日上午9:00-下午17:00

（二）报名地点：良田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

（三）报名方式：报名采取现场和网络报名的方式进行

（四）报考人员需提供的材料

1.现场报名

（1）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。

（2）有效《居民身份证》(或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的附本人电子照片的户籍证明)原件及复印件1份、本人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1份。

2.网络报名

网络报名请下载填写附件《镇宁自治县良田镇森林防火专职消防员招聘报名表》，并将报名表电子档（含照片）和毕业证书、身份证、户口本扫描件发送到良田镇人民政府邮箱（znxltx@126.com）。

3.资格审查过关的，工作人员会及时电话通知报考人员参加考试。

八、考试

本次考试采用结构化面试。

1.面试时间：2021年1月2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:00，面试地点：镇宁自治县良田镇人民政府，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形式，100分制，取小数点后两位。

2.根据招聘计划数1:1比例，按考生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的顺序录用;考生成绩名次出现末位并列的，优先录用建档立卡户、退伍军人和具有2年以上工作经验者，若成绩名次出现末位并列的用建档立卡户、具有2年以上工作经验、退伍军人或曾经从事过特巡警相关职业人员的情况，则加试面试考试，按加试面试成绩高的进入下一环节。

资格审查贯穿于招聘工作的全过程，凡弄虚作假或有不符合招聘条件的报考人员进入各个招聘环节的，该报考人员考试成绩无效，取消其录用资格，考生责任自负，空缺岗位顺延递补。

九、体检

体检根据招聘计划数按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体检对象。体检必须在良田镇招聘领导小组指定的县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，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并出具体检结论，其他结论、鉴定一律不予认可。

体检不合格或自动放弃体检的考生，取消资格，空缺岗位顺延递补。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。

十、公示和聘用

（一）公示

经面试合格的考生，确定为拟聘用专职消防员，由良田镇招聘领导小组在良田镇政府公告栏向社会公告7个工作日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公示期间查实有严重问题影响聘用的，取消聘用资格。一时难以查实的，暂缓聘用，待查实并做出结论后再决定是否聘用。

（二）聘用

对公示期满无问题或反映的问题不影响聘用的，聘用人员和单位签订《聘用合同》(一式三份)。

被聘用人员应在规定时间内到单位报到，拒不报到的取消聘用资格。

**与单位签订聘用合同后，被聘用人员必须在用人单位服务一年以上，因个人原因要提前终止合同的，需要缴纳年度工资总额的30%作为违约金对用人单位进行赔偿。**

十一、其他事宜及招聘咨询电话

（一）本次招聘工作未尽事宜，由良田镇招聘领导小组研究确定。

（二）联系人：良田镇党政办周宗艳;招聘咨询电话：0851—36726018、18885373902

附件：镇宁自治县良田镇森林防火专职消防员招聘报名表

 镇宁自治县良田镇招聘工作领导小组

 2021年1月22日